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臺北市 113 年度新任教育新聞處理人員專修研習班
實施計畫

- 一、**研習依據：**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 113 年度研習行事曆。
- 二、**研習目標：**強化學校人員面對媒體及對新聞的敏感度，並深入瞭解如何擔任一位稱職的新聞發言人。
- 三、**研習對象：**
- （一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之新聞發言人。
- （二）對增進教育新聞事件處理知能有興趣之校長或主任。
- 四、**研習人數：**80 人。
- 五、**研習時間：**113 年 12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。
- 六、**報名期間：**即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8 日（星期日）止，額滿則提前截止報名。
- 七、**研習地點：**古亭國小（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三段 201 號）。
- 八、**研習內容：**實際課程及授課講座若有更動以網路公布為準。

日期	時間	節數	課程主題	講座
12 月 13 日 (星期五)	09:00- 10:20	1.5	教育輿情因應及行銷	余品瑩督學 (臺北市政府教育局)
	10:30- 11:50	1.5	新聞稿撰寫及媒體互動	楊惠琪記者 (ETtoday)

九、**研習方式：**專題講授。

十、研習時數

全程參與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假超過研習總時數五分之一（30 分鐘）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

- （一）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s://insc.tp.edu.tw>）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
- （二）本中心將依報名順序遴選，遴選結果、課程資訊、課程異動等將至遲於開課前，以各研習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（請保持開通及擁有足夠雲端空間）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

- （一）課程講義
- 1、講義以提供電子檔為原則，不列印紙本。
 - 2、研習期間請自備能連網、掃描 QR code、下載觀看檔案之電子裝置，或於研習前先行下載／列印／備妥，以利掌握研習內容。
- （二）出／缺席
- 1、參加研習之學員請準時出席，遲到或早退超過 20 分鐘以上者須請假 1 小時。
 - 2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員倘因故無法參加，請於教師在職研習網／首頁最新公告（免登

入)／下載並填妥取消研習表後，掃描寄至本中心研習承辦人電子信箱，逾期或程序未完成仍以無故缺席登記。如為研習當日突發事件，亦請於3日內完成補假程序。

3、研習期間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(咳嗽、喉嚨痛)等身體不適情形，建議請假在家休養或請全程佩戴口罩。

(三) 相關資訊

1、交通方式：

(1) 公車：1、74、208、236、251、252、254、278、606、644、648、660、672、藍28、849於捷運台電大樓站下車。

(2) 捷運：捷運松山新店線，臺電大樓站2號出口。

2、哺集乳室：如需使用可於研習當日逕洽研習班輔導員。

3、無障礙協助及其他，請務必於研習前先行洽詢研習承辦人。

十三、聯絡方式：蔡曜任組員，聯繫電話：02-2861-6942 轉 217，傳真：02-2861-6702，

電子信箱：a92627@gov.taipei。

十四、研習經費：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五、其他：本研習計畫陳本中心主任核可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